云南祥鹏航空有限责任公司(市场营销部)

市场部业〔2022〕33号

签发日期: 2023年6月16日

签发人: 黄振

通告	 关于祥鹏航空废止核酸检测阳性的	依客国际、	国内客票退改
主题	相关规定的通知		
发布机构	祥鹏航空市场营销部		
密级	■普通 □秘密 □机密		
通告类别	■阅知 ■需要落实 ●需要反馈	反馈 联络人	王凡
是否急件	□是 ■否	反馈 时间	_

各单位:

全国新冠病毒感染疫情局部零星散发,经研究决定,现废止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检测阳性旅客客票(包括国际、国内航班)退 改相关规定,具体如下:

- 一、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(含)起(以出票或换开日期为准) 停止执行以下文件
- (一)业务通告〔2023〕45号《关于暂停国内、国际客票疫情特殊处理相关规定并发布核酸检测阳性旅客退改规定》的通知。

通告内容

(二)以上文件的停止执行是指,在2023年6月19日(含)之后购买或换开的客票(包括国际、国内航班)不再适用以上文件规定,但2023年6月19日(不含)之前购买或换开的客票,如符合上述文件适用范围的,仍可在客票有效期内按上述文件办理客票变更,或在客票退票期限内,按上述文件提出并办理客票退票。

二、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(含)起(以出票或换开日期为准), 核酸阳性检测报告不再作为免费退改的凭证,患病旅客国内、国 际客票按我司病退规定办理客票退改。

请各单位严格遵照以上规定执行,做好旅客的票务工作。 特此通告

	通告发布范围
主送	航空集团各销售单位、地面保障单位
抄送	祥鹏航空财务部

编写: 王凡 审核: 杨丽花